

讷河市拉哈小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电力迁改工程涉河工程建设方案影响评价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GZCS[2023]0011)

项目所在地区: 黑龙江省, 齐齐哈尔市, 讷河市

## 一、招标条件

本讷河市拉哈小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电力迁改工程涉河工程建设方案影响评价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3 万元, 招标人为黑龙江省讷河市拉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讷河市拉哈小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电力迁改工程涉河工程建设方案影响评价的所有工作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讷河市拉哈小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电力迁改工程涉河工程建设方案影响评价;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讷河市拉哈小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电力迁改工程涉河工程建设方案影响评价)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 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 shu. court. gov. cn/>)查询结果为准, 如有行贿犯罪记录, 不得参加本项目;

3、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以“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http://www. creditchina. gov. cn))查询结果为准, 被列入上述名单或名录的意向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5、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方面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专业高级职称证书，具备工程咨询单位备案资格，可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上查询到相关备案信息。；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8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黑龙江广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外区南十四道街 37 号）开标大厅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黑龙江广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外区南十四道街 37 号）开标大厅

#### 七、其他

项目概况

讷河市拉哈小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电力迁改工程涉河工程建设方案影响的潜在供应商应远程电子获取磋商文件（潜在供应商网上递交报名材料，请于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内递交报名材料，发送至邮箱【hljgzhzb@163.com】逾期不予受理。），并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CS[2023]0011

项目名称：讷河市拉哈小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电力迁改工程涉河工程建设方案影响评价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资金性质：企业自筹资金

预算金额：230000.00 元

招标范围：讷河市拉哈小镇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电力迁改工程涉河工程建设方案影响评价的所有工作内容

分包情况：共 1 包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完成报告编制

服务地点：讷河市拉哈小镇工业园

验收要求：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有行贿犯罪记录，不得参加本项目；

3、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被列入上述名单或名录的意向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5、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方面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专业高级职称证书；具备工程咨询单位备案资格，可在全中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上查询到相关备案信息。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8日，每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至16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招标文件流程如下：

网上递交报名材料。潜在供应商网上递交报名材料发送至邮箱【[hljgzhrb@163.com](mailto:hljgzhrb@163.com)】

3、售价：免费获取

注：未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磋商报价，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2日09:30时（北京时间）

地点：黑龙江广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哈尔滨市道外区南十四道街37号）开标大厅

## 五、开启：

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2、所有响应文件应密封后在截止时间前送达代理机构指定递交地点，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3、磋商时供应商应派代表参加磋商会议。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黑龙江省讷河市拉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讷河市时代家园小区西北角

联 系 人：沙先生

电 话：18946267234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黑龙江广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哈尔滨市道外区南十四道街 37 号

联系人：金女士

电 话：0451-88922842-609

###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女士

电 话：0451-88922842-609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黑龙江省讷河市拉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讷河市时代家园小区西北角

联 系 人：沙先生

电 话：18946267234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广招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哈尔滨市道外区南十四道街 37 号

联 系 人： 金女士

电 话： 0451-88922842-609

电子邮件： hljgzhr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于大鹏（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